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医药包装新材料生产基地（一期）

项目编号 成高环城南水保（2018）50号

建设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

验收单位 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19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医药包装新材料生产基地（一期）	行业类别	加工制造类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成都高新区环境保护与城市综合管理执法局、成高环城审水保〔2018〕50号、2018年12月28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7年10月开工，2018年12月竣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四川润泽创景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上海建强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四川金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四川民正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四川泰兴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四川坤太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2019年11月19日,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医药包装新材料生产基地(一期)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四川坤太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四川金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监理单位四川泰兴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四川润泽创景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四川民正建设有限公司和特邀省级专家1名,等单位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提交了《医药包装新材料生产基地(一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提交了《医药包装新材料生产基地(一期)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提交了《医药包装新材料生产基地(一期)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的汇报,以及方案编制、变更、监理、监测、施工等单位的补充说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 项目概况

医药包装新材料生产基地(一期)位于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原郫县德源镇展望村1社、12社,柏林村4社),项目用地规整、现状地势较为平坦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利,利于工程建设。项目占地约 $4.67\text{hm}^2$ 。本项目新建项目,总建筑面积 $93635.33\text{m}^2$ ,其中地上计入容积率的建筑面积 $93333.38\text{m}^2$ ,地下建筑面积 $301.95\text{m}^2$ 。总占地面积 $4.67\text{hm}^2$ ,主要由两个一级分区地面工程区和二期预留用地、三个二级分区(建筑工程、道路工程、绿化工程)组成。地面工程区包括生产车间1、倒班宿舍、

门卫室，生产辅助用房、消防水池及泵房、地上停车位以及道路硬化、绿化部分等，占地面积 3.65hm<sup>2</sup>，二期预留用地占地面积 1.02hm<sup>2</sup>。本工程总投资 8658.06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5194.84 万元；项目 2017 年 10 月开工，于 2018 年 12 月竣工，建设工期共 15 个月。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8 年 9 月建设单位委托四川润泽创景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编制《医药包装新材料生产基地（一期）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方案编制单位于 2018 年 11 月编制完成了《报告书》。2018 年 11 月，成都高新区环境保护与城市综合管理执法局在成都市主持召开了《报告书》的技术审查会，2018 年 12 月成都高新区环境保护与城市综合管理执法局以成高环城审水保〔2018〕50 号对该工程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了批复。

#### （三）水土保持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7 年 4 月，上海同建强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完成《医药包装新材料生产基地（一期）项目施工图设计说明》。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9 年 10 月，建设单位委托四川金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对项目区水土保持措施进行了地面监测、调查和巡查，于 2019 年 11 月提交了《医药包装新材料生产基地（一期）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主要结论为：工程施工期间扰动地表面积控制在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运行正常；迹地恢复、植物措施已落实，项目区林草植被覆盖率达到方案确定目标值；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及时到位并发挥了有效的水土保持作用。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19年11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通过多次现场核查，召开专题会，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理和监测等相关资料，在水土保持措施、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后，于2019年11月编制完成《医药包装新材料生产基地（一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后续设计、监理、监测工作，依法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已整改落实了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中提出的各项意见和要求，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防治措施布局全面可行；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保持措施的设计、实施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规范要求；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总体实现；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重视水土保持工作，落实了水土保持工程设计和建设资金，有效保证了水土保持方案的顺利实施。工程建设期间，建设单位落实了方案批复的各项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基本达到了国家水土保持规程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质量总体合格。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竣工验收。

#### （七）后续管护要求

工程验收后进入运行期，由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应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与维护，落实管护责任，确保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正常运行并持久发挥效益。

### 三、验收组成员名单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孙超琼	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	行政总监	孙超琼	建设单位
	张栋	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栋	
组员	赵芹	四川省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总站	高工	赵芹	特邀专家
	王俊	四川坤太工程管理服务 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俊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苗鑫	四川坤太工程管理服务 有限公司	工程师	苗鑫	
	李明俊	四川金原工程勘察设计 有限责任公司	高工	李明俊	水土保持 监测单位
	李俊	四川金原工程勘察设计 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李俊	
	刘庆丰	四川泰兴建设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工程师	刘庆丰	监理单位
	贺兵	四川民正建设有限公司	经理	贺兵	施工单位
	刘勇	四川润泽创景工程设 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勇	水保方案 编制单位